

证券代码：002381

证券简称：双箭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债券代码：127054

债券简称：双箭转债

##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14:00起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桐乡市洲泉镇永安北路1538号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00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4.00    |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
| 5.00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上述提案 6.00、7.00、8.00 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需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桐乡市振兴东路43号商会大厦B座15楼。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

于2025年4月2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与投资部。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桐乡市振兴东路43号商会大厦B座15楼，邮编：314500（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5年4月24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梁铨、沈惠强

联系电话：0573-88539880

传真：0573-88539880

邮政编码：314500

电子邮箱：allen00537@163.com，shenhui0316@163.com

7、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20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有关身份证明文件，以便验证入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81；投票简称：双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
| 4.00     |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6.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特别说明：

1、对所有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下面的方框中画“√”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

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